

证券代码：830809

证券简称：安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121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硒城街道办白安营村安达科技行政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建波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23年10月27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方式及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39,025,20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61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袁颀因工作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025,20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1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025,2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025,2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有关主体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性，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承诺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025,2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配机制，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025,2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五）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磐、宋媛媛

(三) 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1 日